

教育部文件

教技〔2014〕6号

教育部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
印发《构建利用信息化手段扩大优质教育
资源覆盖面有效机制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财政厅（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中国人民银行分行，计划单列市教育局、财政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中国人民银行分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财政局、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主管部门、中国人民银行分行：

现将《构建利用信息化手段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有效机制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本单位工作实际，认真研究，贯彻实施。

教育部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国人民银行
2014年11月16日

构建利用信息化手段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有效机制的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的“构建利用信息化手段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的有效机制，逐步缩小区域、城乡、校际差距”的战略部署，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工作，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年）》的工作部署，特制定此实施方案。

一、充分认识教育信息化的重大战略意义

新世纪以来，党和国家高度重视信息化工作，特别是十八大提出“四化”同步发展，把信息化上升为国家战略。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没有网络安全就没有国家安全，没有信息化就没有现代化”。“以教育信息化带动教育现代化”是推进我国教育事业改革与发展的战略选择，是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促进教育公平、提升教育质量的有效途径，有助于优化教育资源配置，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共享、创新人才培养模式、转变教育发展方式。

我国教育信息化起步于上世纪90年代末，在国家实施的一系列重大规划和重大工程支持下，教育信息化已步入发展的快车道，特别是近年来，教育信息化被提升到新的战略高度，开始从分散

建设向整体规划、统筹推进转型，促进教育改革发展中的作用日益凸显。然而，教育信息化发展至今仍然面临着一些深层次问题，学校特别是中西部农村地区信息化基本环境建设尚未全面实现，优质教育资源的开发模式和有效应用机制尚未形成，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融合仍不够深入，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亟待提升，管理信息化在教育科学决策和精细化管理服务中的作用还未充分发挥。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必须从构建有效机制入手，坚持应用驱动的原则，制定切实可行的改革措施，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保障教育信息化快速、健康、可持续发展，为实现教育现代化和构建学习型社会提供有力支撑。

二、构建有效机制的总体要求

（一）总体思路

围绕解决教育改革的重大问题，以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为重点，根据教育规划纲要和全国教育信息化工作会议确定的“三通两平台”重点工作部署，以有效机制的构建为引领，引导资源共建共享、促进应用模式创新、鼓励社会广泛参与，注重处理好政府与市场的关系，注重发挥好师生的主体地位，使教育信息化在推进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程中发挥更大作用，取得明显成效。

（二）总体目标

通过构建利用信息化手段扩大教育资源覆盖面的有效机制，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三通两平台”建设与应用，实现各级各类

学校宽带网络的全覆盖，优质数字教育资源的共建共享，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全面深度融合，逐步缩小区域、城乡、校际之间的差距，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支撑学习型社会建设，形成与国家教育现代化发展目标相适应的教育信息化体系。

（三）阶段目标

到 2015 年，全国基本实现各级各类学校互联网全覆盖，其中宽带接入比例达 50%以上，拥有网络教学和学习环境；初步建立起丰富多样的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实现包括基础性资源、个性化资源和校本资源在内的各级各类教育资源的普遍共享，并输送到全国具备网络教学条件的学校、班级，实现课堂教学的常态化、普遍性使用，让地处偏远、贫困地区的孩子能够就近接受良好的教育；网络学习空间应用覆盖各级各类教育，50%教师和 30%初中以上的学生拥有实名网络学习空间，高等学校要实现 90%以上师生拥有实名网络学习空间，开放大学要实现 100%师生拥有实名网络学习空间，并在教育教学中深入应用；建成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与国家数字教育资源中心，形成数字教育资源市场化的汇聚和共享机制；建成贯穿学前教育至高等教育，覆盖全国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的学生学籍、教师和学校资产的管理信息系统及基础数据库；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

到 2017 年，全国基本实现各级各类学校宽带网络接入，网络教学和学习环境完善，有条件的农村学校班均出口带宽应不小于

2M，城镇学校班均出口带宽应不小于 4M，义务教育阶段城镇和农村学校多媒体教室比例分别达 80%以上和 50%以上；基本建成数字教育资源与公共服务体系，为学习者享有优质数字教育资源提供方便快捷服务；网络学习空间应用普及化，教师普遍应用网络学习空间开展研修、备授课、批改作业、家访及指导学生学学习，学生普遍应用网络学习空间开展自主学习，所有教师和初中以上学生基本实现“人人通”；国家平台与地方、企业平台互联互通、协同服务的数字教育资源云服务体系完备；教育管理信息系统不断完善，基础数据库动态更新，为教育管理和宏观决策提供支撑和服务；完成全国 1000 多万名中小学（含幼儿园）教师新一轮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培训；信息化环境下学生自主学习能力明显增强，教学方式与教育模式创新不断深入，信息化对教育变革的促进作用充分显现。

到 2020 年，全面完成教育规划纲要和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提出的教育信息化目标任务，形成与国家教育现代化发展目标相适应的教育信息化体系；基本实现所有地区和各级各类学校宽带网络的全面覆盖，具备条件的教学点实现宽带网络接入，城镇学校班均出口带宽应不小于 10M，有条件的农村学校班均出口带宽应不小于 5M，有条件的教学点接入带宽达到 4M 以上，各级各类学校基本具备网络条件下的多媒体教学环境，基本建成人人可享有优质教育资源的信息化学习环境；基本形成学习型社会的信息化支撑服务体系；教育管理信息化水平显著提升；信息技术与

教育融合发展的水平显著提升；教育信息化整体上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对教育改革和发展的支撑与引领作用充分显现。

三、推进改革的重点任务

（一）加快推进“宽带网络校校通”。逐步建设满足学校信息化教育教学应用需要的必备基础设施，主要包括宽带网络接入和校内网络教学环境；继续支持中国教育科研与计算机网、下一代互联网建设和核心关键技术研发，保持和提升我国教育科研信息基础设施在国际上的领先地位。重点推进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宽带网络校校通”，一是探索“政府统筹引导、企业参与建设、学校购买服务”的机制。国家实施“宽带中国”战略、农村扶贫开发纲要等重大规划加大对农村中小学扶持的力度，“村村通”工程优先解决农村中小学宽带接入；国家民用空间基础设施部署的通讯卫星优先满足教育教学双向交互应用需求。二是逐步将信息化纳入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建设标准和基本办学条件，把中西部农村中小学网络条件下的教学环境建设纳入“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工作，引导地方统筹部署落实。三是逐步提高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满足学校宽带租用、设备运行维护、购买信息化服务等基本需求。

（二）全面推进“优质资源班班通”。面向教育教学主战场开发优质数字教育资源，提升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和水平，推动在课堂教学活动中经常性、普遍性使用，通过“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名校网络课堂”等多种形式，促进教育公平、提升教

学质量。一是探索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开发、应用、服务机制，建立“基础性资源靠政策、个性化资源靠市场”的资源开发机制；探索“企业竞争提供、政府评估准入、学校自主选择”的机制，组织、鼓励教材出版企业建设并提供教师备课和学生学习的基础性资源；开展“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充分发挥学校和教师个性化资源建设的主体作用，研究鼓励优质校本资源广泛共享的政策，形成系统开发基础性资源、有计划开发个性化资源的新格局。二是巩固深化“教学点数字教育资源全覆盖”项目成果，更新、改进并适时推送满足教学点需求的数字教育资源；推广“中心学校带教学点”“一校带多点、一校带多校”的教学组织模式，逐步形成强校带弱校、优秀教师带其他教师制度化安排，帮助教学点开齐开好国家规定课程，帮助所有学校提高教学质量。三是全面实施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建立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标准体系，将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纳入教师资格认定、职称评聘和考核奖励等教师管理体系；将信息化水平列入中小学办学水平评估和校长考评的指标体系；大力开展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培训，提升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和水平。四是加大“信息惠民工程”中优质教育信息惠民行动计划的实施力度，先期启动职业教育资源建设。五是进一步丰富在线开放课程资源内容与形式，建立在线开放课程的知识产权保护和服务共享机制，推动开放大学建设，实现校内传统课堂与在线课程的有机整合，有效提高高校教学质量，在满足高等教育教学需求的同时，为全

民学习、终身教育提供方便、灵活、个性化的学习资源和服务，满足社会学习者多样化的学习和发展需求。

（三）大力推进“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建立基于云服务模式实名制、组织化、可控可管的网络学习空间，开展教师研修模式、教与学方式的变革探索，促进校内外教育的有机结合，实现师生、生生、家校的多元互动。一是探索“政府规范引导、企业建设运营、学校购买服务”的机制，按照“教师率先使用、职业教育率先部署、发达地区率先示范”的原则，加快推动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为学校和相关教育机构建立机构网络空间，为师生建立个人网络空间，鼓励家长建立家长网络空间。二是鼓励教师利用网络学习空间开展协同备课和网络研修，形成共同备课、教学研究、资源共享等一体化协作交流机制；鼓励学生使用网络学习空间中的数字资源、网络作业、网上自测、拓展阅读、网络选修课等开展自主学习，教师提供学习指导服务、探究式学习支持，帮助学生养成自我管理、自主学习的良好习惯，促进教与学的方式变革。

（四）建设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依托平台为所有学校和师生提供数字教育资源共享与服务，有力支撑“优质资源班班通、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一是充分依托国有大型电信企业的基础设施，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加快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与国家数字教育资源中心建设。二是探索形成数字教育资源市场化的汇聚与使用机制，把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建成最具规模与

影响力的“数字教育资源超市”和导航网站，促进优质教育资源的共建共享。三是推进建立国家平台与地方、企业平台互联互通与协同服务，建设覆盖全国的数字教育资源云服务体系。四是扎实推进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规模化应用试点，探索形成基于网络学习空间的“优质资源班班通”应用服务模式。

（五）建设教育管理公共服务平台。建立覆盖全国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的管理信息系统及基础数据库，为加强教育监管、支持教育宏观决策、全面提升教育公共服务能力提供支撑。一是围绕国家教育改革发展的中心任务，按照国家和省级数据中心“两级建设”，国家、省、市（地）、县和学校“五级应用”的基本思路，建设覆盖全国各级各类教育的学校、教师、学生的信息管理系统。二是在全国推行学生和教师“一人一号”、学校“一校一码”，实现全国各级各类教育学生、教师、教育机构、学校资产及办学条件数据全面入库，形成集中统一和数据共享的基础数据库，为国家重大项目实施提供监管和支撑。三是着重推动各地和各级各类学校全面应用系统功能，做好学生升级、升学、转学、毕业和教师调动等日常管理工作，并通过系统应用实现数据动态更新。四是构建的国家教育决策与服务支持系统，实现部内相关数据资源的整合与集成、教育与经济社会数据的关联与分析，为教育决策提供及时和准确的数据支持，促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的提升。

四、保障措施

（一）建立跨部门协调推进机制。教育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人民银行等有关部门建立跨部门协调推进机制，加强顶层设计，统筹进度安排，协调解决机制改革创新的重点、难点问题，督促检查任务落实情况，合力推进目标的实现。

（二）建立健全政策环境。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法制建设，将教育信息化列为教育督导内容。推动国家有关部门制定相关政策，鼓励引导企业积极参与教育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资源开发与服务、设施设备运维保障等。推动建立健全网络安全保障机制和数据、资源共享办法。各地应将教育信息化纳入地方发展规划，制定教育信息化优先发展的配套政策措施。

（三）形成多元化投入格局。各地充分整合现有经费渠道，优化经费支出结构，保障教育信息化建设和运行维护经费。研究探索金融支持教育信息化的政策，创新机制调动社会各方的积极性，吸引社会团体、企业支持和参与，形成多渠道筹集教育信息化经费的投入机制。中央财政加大对中西部地区教育信息化的投入力度，引导地方加强对农村、边远地区教育信息化的经费支持力度。

（四）完善教育信息化管理体系。推动各地进一步完善教育信息化组织领导体系、职能管理部门和支持服务体系，健全工作机制，加强统筹规划和部门协调。各级各类学校加强信息化专业

队伍建设，在高校和具备一定规模的其他各类学校设立信息化管理与服务机构。完善技术支持机构，推进相关机构的分工与整合。

（五）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氛围。充分发挥新闻宣传的先导和服务作用，围绕教育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重大部署和新进展、新成效，加大宣传的广度与深度，通过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等新闻媒介开展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化的宣传工作。加快教育信息化走出去的步伐，积极参与国际教育信息化论坛、研究、活动等，分享经验和做法，提升我国教育信息化的国际地位和影响力。